

正本

檔號：

保存年限：

## 新竹市政府 函

新竹市北區曲溪里成德路160號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邱子洳  
電話：03-5216121#233  
電子信箱：010162@ems.hccg.gov.tw

受文者：優禮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7月23日  
發文字號：府民禮字第107011338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公司申請與消費者簽訂生前殯葬服務契約乙案，經審查符合規定，同意所請，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公司107年6月29日優禮107字第0003號函。
- 二、法令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50條第2項規定。
- 三、貴公司申請發行之生前殯葬契約（家用型）共4份：「簡愛生前契約」、「真情生前契約」、「圓滿生前契約」、「富貴生前契約」。
- 四、請依「殯葬服務業銷售墓基骨灰骸存放單位及生前殯葬服務契約資訊公開及管理辦法」第4條規定，於貴公司網站上公開相關資訊。
- 五、另有關內政部公告貴公司取得生前殯葬服務契約販售許可乙事，將送內政部審查辦理。

正本：優禮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內政部、本府民政處

# 市長林智堅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